



安全理事会

Distr.: General  
23 May 2000  
Chinese  
Original: English

安全理事会关于阿富汗问题的  
第 1267 (1999)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

2000 年 5 月 18 日马来西亚常驻联合国代表  
给委员会主席的普通照会

马来西亚常驻联合国代表向安全理事会关于阿富汗问题的第 1267 (1999)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致意，并谨提及你 2000 年 1 月 17 日的照会。

常驻代表还谨通知委员会：马来西亚政府已采取行政方面的措施，指示其所有有关机构确保立即遵循第 1267 (1999) 号决议第 4(a) 和 (b) 段的有关规定。

马来西亚政府随时准备向安全理事会提供一切必要协助和合作，以便充分有效地执行第 1267 (1999) 号决议的规定。